

## 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法院公告

黄仕才：本院受理原告杜婷与被告黄仕才离婚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26民初2437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：一、准予杜婷与黄仕才离婚；二、婚生儿子黄玉源由杜婷直接抚养，黄仕才应自2025年8月起每月的5日前支付黄玉源抚养费1000元给杜婷，直至黄玉源年满十八周岁止；三、黄仕才对黄玉源享有探望的权利，杜婷有协助配合的义务，具体探望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由黄仕才与杜婷自行协商确定。四、驳回杜婷的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理费245元，由杜婷负担，限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向本院缴纳。自公告之日起，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3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8月12日)

